

#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工作方案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专项工作,进一步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投资者与上市公司的良性互动与和谐发展。

### 二、成立组织机构

公司设立“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工作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任组长，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任副组长，成员由公司证券部、办公室等相关人员组成。

### 三、具体工作方案

#### （一）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中小投资者知情权。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是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重要的沟通渠道，可以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以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通过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可以使公司和投资者之间得到相互的信任，有利于公司树立良好的形象，因此公司需继续加强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维护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 1、继续完善和执行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制度

公司目前已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公司要在日常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前述各项工作制度，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专人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做到信息披露客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 2、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公司继续积极完善、改版公司网站，利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主动回答投资者的问题，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通过宣传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推动投资者理性投资、长期投资。

（2）公司设置了投资者咨询电话、邮箱，指定专人接听和收发邮件，对投资者的咨询，要耐心解答，进一步了解投资者的需求和建议，并将投资者的需求和建议，积极传达到相关管理层。

#### （二）健全投资者的决策参与机制。

公司要进一步加强中小投资者参与机制的建设，提高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的积极性，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决策参与权。

公司通过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股东大会，使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决策参与权。如公司进行定向增发、发行公司债券、制定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均采用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公司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公司决策更加科学和规范，形成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内生机制。

#### （三）完善投资回报机制，树立回报股东意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了《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并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进行现金分红信息的披露工作。

#### （四）畅通投资者诉求渠道。

公司高度重视中小投资者的合理诉求，针对中小投资者的合理诉求，积极主动利用现场交流、电话沟通、公司网站、交易所的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进行沟通，在公司内部对于投资者的诉求、咨询、质疑、意见和建议，要求尽快回复并解决。

1、公司明确了公司股东投诉流程，规定了投诉电话、邮箱、具体负责部门和人员，以使投资者咨询及投诉事项得到及时有效处理。

2、专人负责，加强沟通。公司设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每天认真接听投资者电话和网络咨询，耐心解答投资者的各种疑问。

#### 四、具体要求

进一步做好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有利于公司履行社会责任。

1、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增强自愿性、主动性信息披露。

2、提高公司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实用性，认真完善关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重要信息。

3、严格实施《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

4、开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方便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

5、确保工作时间内投资者热线电话接听畅通。

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及自身情况，继续推动落实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的相关工作，从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知情权和收益权等多个角度，继续完善公司各方面工作，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八日